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届董事会共有8名董事，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1. 回购股份的目的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 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8票（占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0票，弃

权 0 票。

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7 日